

山东一诺生物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  
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

二零二五年九月

## 释义

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缩略语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释义
一诺生物、公司	指	山东一诺生物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诺有限、有限公司	指	山东一诺生物质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德泉合伙	指	莘县德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浩德合伙	指	莘县浩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捭阖合伙	指	莘县捭阖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确认意见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不同。

# 正文

## 一、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演变情况

### (一) 2015年6月，一诺有限成立

2015年6月8日，莘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鲁）登记私名预核字[2015]第015319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对“山东一诺生物质材料有限公司”的名称予以核准。

2015年6月15日，刘占杰、王运生、邵国强、上海岚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山东一诺生物质材料有限公司章程》，约定一诺有限注册资本为4,500.00万元。其中，刘占杰出资1,575.00万元，出资比例为35.00%；上海岚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350.00万元，出资比例为30.00%；王运生出资1,035.00万元，出资比例为23.00%；邵国强出资540.00万元，出资比例为12.00%。

一诺有限于2015年6月16日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一诺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权数量(万元)	股权比例(%)
1	刘占杰	1,575.00	35.00
2	上海岚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0.00	30.00
3	王运生	1,035.00	23.00
4	邵国强	540.00	12.00
合计		4,500.00	100.00

2015年12月9日，聊城正坤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聊正坤会验字[2015]第12-001号），截至2015年9月21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合计4,500万元整，均为货币资金。

### (二) 2016年2月，一诺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股权代持形成）

2016年1月31日，邵国强与江学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邵国强将其持有的一诺有限12.00%的股权作价540.00万元转让给江学禄，转让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

2016年2月1日，一诺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邵国强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540.00万元股权转让给江学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一诺有限于2016年2月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一诺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权数量(万元)	股权比例(%)
1	刘占杰	1,575.00	35.00
2	上海岚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0.00	30.00
3	王运生	1,035.00	23.00
4	江学禄	540.00	12.00
合计		4,500.00	100.00

邵国强系江学禄妻弟，本次转让的股权系邵国强实际持有，本次转让后由江学禄代邵国强持有。代持原因主要为彼时邵国强存在个人纠纷，为避免其作为直接股东持股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而由江学禄代持。

### (三) 2016年9月，一诺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9月1日，上海岚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德泉合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上海岚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一诺有限30.00%的股权作价1,350.00万元转让给德泉合伙，转让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

2016年9月1日，一诺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上海岚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1,350.00万元股权转让给德泉合伙，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一诺有限于2016年9月5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一诺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权数量(万元)	股权比例(%)
1	刘占杰	1,575.00	35.00
2	德泉合伙	1,350.00	30.00
3	王运生	1,035.00	23.00
4	江学禄	540.00	12.00
合计		4,500.00	100.00

### (四) 2017年12月，一诺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7年12月21日，一诺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4,500.00万元增至5,000.00万元，公司新增的500.00万元注册资本均由新股东捭阖合伙认缴，增资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

捭阖合伙于2018年12月7日向有限公司完成实缴出资，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一诺有限于2017年12月22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一诺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权数量(万元)	股权比例(%)
1	刘占杰	1,575.00	31.50
2	德泉合伙	1,350.00	27.00
3	王运生	1,035.00	20.70
4	江学禄	540.00	10.80
5	捭阖合伙	50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五) 2021年11月，一诺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股权代持解除)

#### 1、一诺有限层面股权转让与代持解除

为解决股权代持，2021年11月19日，一诺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江学禄将其持有的公司540.00万元出资(股权占比10.80%)转让给浩德合伙，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同日，江学禄与浩德合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江学禄将其持有的一诺有限540.00万元出资(股权占比10.80%)作价540.00万元转让给浩德合伙。

浩德合伙系2021年11月18日由邵国强和刘占杰共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设立时的出资额为500.00万元，其中邵国强占比99.00%、刘占杰占比1.00%。

上述转让完成后，一诺有限层面的股权代持已解除。

本次转让完成后，一诺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权数量(万元)	股权比例(%)
1	刘占杰	1,575.00	31.50
2	德泉合伙	1,350.00	27.00
3	王运生	1,035.00	20.70
4	浩德合伙	540.00	10.80
5	捭阖合伙	50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2、浩德合伙层面的份额转让

浩德合伙2021年11月18日设立时，邵国强持有99.00%出资份额、刘占杰持有1.00%出资份额。

2021年11月24日，邵国强与刘占杰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转让完成后，刘占杰持有浩德合伙55.56%的出资份额，间接持有一诺有限6.00%的股权；邵国强持有浩德合伙44.44%的出资份额，间接持有一诺有限4.80%的股权。

本次转让作价 2,100.00 万元，定价依据为按照一诺有限彼时净资产 3.5 亿元为基础确定。

截至 2022 年 12 月，刘占杰已足额向邵国强支付转让价款。浩德合伙已向主管税务机关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48.00 万元。

上述份额转让完成后，浩德合伙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浩德合伙份额结构		穿透后持有一诺有限股权情况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权数量(万元)	股权比例(%)
1	刘占杰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277.78	55.56	300.02	6.00
2	邵国强	有限合伙人	222.22	44.44	239.98	4.80
合计			500.00	100.00	540.00	10.80

2023 年 11 月，刘占杰、邵国强、江学禄、浩德合伙签署《协议书》，确认上述股权代持关系已全部解除，就上述股权代持及其解除不存在任何争议纠纷或潜在纠纷。

邵国强任职单位中国石化中原石油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确认函》，确认：本单位已知悉邵国强同志在本单位任职期间，对外投资一诺有限并直接或间接持有一诺有限股权的行为，一诺有限与本单位未经营同类或类似业务，一诺有限与本单位不存在业务竞争关系。本单位与一诺有限无关联关系、无上下游业务合作、无资金往来和业务往来等交易往来，本单位与一诺有限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就邵国强同志在本单位任职期间持有一诺有限股权一事，本单位无异议，邵国强同志在本单位任职期间未利用职权为一诺有限谋取利益、提供便利，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与公共利益相冲突的情形，不存在违反相关法规规定或涉及处罚或需要整改的情形。

#### （六）2023 年 11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5 日，一诺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并以 2023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640,281,394.56 元，扣除专项储备后的净资产 618,233,691.23 元按 12.3647:1 的比例折合为公司的股本总额 5,000.00 万元，股份总数为 5,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

2023 年 11 月 17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

(大信验字[2023]第 4-00050 号), 截至 2023 年 11 月 9 日, 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以其拥有的一诺有限扣除专项储备后的净资产折合的股本 5,000.00 万元。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一诺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事项经聊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准登记, 并取得聊城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1522344590809M 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 一诺生物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	股份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1	刘占杰	1,575.00	31.50
2	德泉合伙	1,350.00	27.00
3	王运生	1,035.00	20.70
4	浩德合伙	540.00	10.80
5	捭阖合伙	500.00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截至本确认意见出具日, 一诺生物的股本及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更。

##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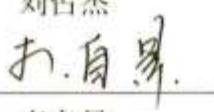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审阅上述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 确认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 为《山东一诺生物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之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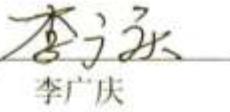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刘占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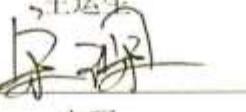
李自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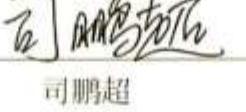
李广庆



王运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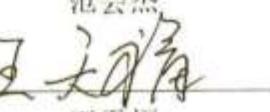
宋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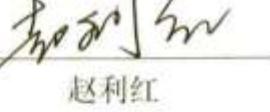
司鹏超



范会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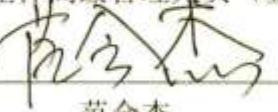


王天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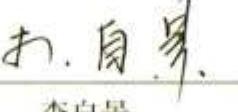


赵利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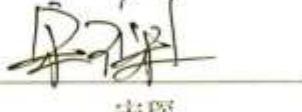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范会杰



李自景



宋琛

